

#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生研究室管理辦法

99年1月8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5年9月23日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提供研究生良好研究環境，並提昇研究風氣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凡本系碩士班、博士班、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均得使用研究生研究室（以下簡稱研究室）。

第三條 研究室之使用採門禁式管理，管理相關事項由系辦公室負責處理。百年樓門禁權限申請事宜依「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百年樓門禁權限申請及使用辦法」處理。

第四條 研究室使用須知：

1. 為維持門禁安全，禁止帶領其他人士進出，並務必隨手關門。
2. 應維持肅靜與整潔，不得攜帶食物進入。
3. 禁止吸煙、臥睡、喧嘩、以物品佔位及影響他人權益之行為。
4. 應妥善使用相關設施，不得污損破壞及擅自攜出，如有損壞或遺失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5. 每日早上九時進行場地清潔，若要長時間離開座位，請將個人物品攜出。
6. 違反以上規定經規勸無效者，得禁止其使用研究室。

第五條 研究室相關設備使用規定，另行公告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